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郑有水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郑有水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郑有水先生于2018年1月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838.71万股股份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，详情参见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；于2018年2月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万股股份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，详情参见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；于2018年2月1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万股股份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，详情参见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；于2018年8月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0万股股份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，详情参见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7）。

郑有水先生已提前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办理完毕上述合计6338.71万股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，上述6338.71万股质押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郑有水	是	4838.71万	2018-01-03	2020-12-31	2019-10-15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9.67%
郑有水	是	300万	2018-02-07	2020-12-31	2019-10-15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2%
郑有水	是	200万	2018-02-12	2020-12-30	2019-10-15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81%
郑有水	是	1000万	2018-08-07	2020-12-30	2019-10-15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07%
合计		6338.71万	—	—	—	—	25.77%

2、股东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郑有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,600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6.83%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总数为6338.71万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5.7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.64%。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郑有水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解除质押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17日